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省级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的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政治督察制度。

(二) 深入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研究协调有关政法工作的重大事项，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推进平安木兰、法治木兰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和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部门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反暴恐工作。

(四) 加强对全县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工作。

(五) 组织开展全县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定全县政法工作的重大措施，及时向县委提出建议。

(六) 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部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

的情况，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七) 指导县直政法部门加强我县国家政治安全形势和影响国家安全重大问题的研究，提出建议和工作意见，指导和协调县直政法部门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

(八) 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和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

(九) 负责全县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县委及县委组织部加强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县委和县纪委监委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代管县法学会。

(十) 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 1 个，即办公室。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编制总数 13 个，其中：行政编制 12 个，工勤编制 1 个，事业编制 0 个。实有人员 23 人，其中：在职人员 13 人，离退休人员 10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1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1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1 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7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19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02.55	本年支出合计	202.5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2.55	支 出 总 计	202.55

二、收入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15	政法委	202.55	202.55	202.55														
115001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55	202.55	202.55														
合 计		20.66	202.55	202.55														

三、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1	148.1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148.11	148.11				
201310	行政运行	148.11	148.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0	26.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0	26.50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1	9.21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17.29	17.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5	16.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5	16.75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9.15	9.15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0	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9	1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9	11.19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1.19	11.19				
	合 计	202.55	202.5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2.55	一、本年支出	202.5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75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19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202.55	支 出 总 计	202.5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1	148.11	112.88	35.2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8.11	148.11	112.88	35.23	
2013101	行政运行	148.11	148.11	112.88	35.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0	26.50	26.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0	26.50	26.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1	9.21	9.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9	17.29	17.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5	16.75	16.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5	16.75	16.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5	9.15	9.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0	7.60	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9	11.19	1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9	11.19	11.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9	11.19	11.19		
合 计		202.55	202.55	167.32	35.2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00	155.00	
3010	基本工资	56.56	56.56	
3010	基本工资	56.56	56.56	
3010	津贴补贴	47.67	47.67	
3010	津补贴	46.76	46.76	
3010	采暖补贴（在职）	0.91	0.91	
3010	奖金	8.61	8.61	
3010	奖金	8.61	8.61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7.29	17.29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5	9.15	
301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9.10	9.10	
3011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5	0.05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4.53	4.53	
3011	住房公积金	11.19	11.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3		35.23
3020	办公费	5.00		5.00
3020	印刷费	7.30		7.30
3020	邮电费	1.50		1.50
3020	邮电费	0.50		0.50
3020	电话通讯费	1.00		1.00
3021	差旅费	3.00		3.00
3021	维修（护）费	0.60		0.60
3021	一般维修费	0.60		0.60
3021	会议费	2.00		2.00
3021	培训费	3.00		3.00
3021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2	工会经费	0.60		0.60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1.36		11.36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7		0.47
3029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20		0.20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		0.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3	12.33	
3030	退休费	9.21	9.21	
3030	退休工资	8.51	8.51	
3030	采暖补贴（退休）	0.70	0.70	
3030	医疗费补助	3.12	3.12	
3030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4	0.04	
30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	3.08	3.08	
	合 计	202.56	167.33	35.2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01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0.40					0.40
合 计		0.40	0.00	0.00	0.00	0.00	0.4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故此表为空。

九、项目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注：本单位无项目支出安排，故此表为空。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	二级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	绩效度量	本权重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04.2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8.6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26.4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1.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	经济效	结余率=结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费	10	退休费	9.2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数量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	经济效	结余率=结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0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数量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	经济效	结余率=结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7.6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数量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	经济效	结余率=结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23.87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	数量指	科目调整次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	经济效	预算编制质	小于等于	5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	小于等于	10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11.36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	数量指	科目调整次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	经济效	预算编制质	小于等于	5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	小于等于	10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填报部门（盖章）：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部门名称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职能概述	政法委是党委领导、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担负着领导、管理、监察、协调四大职能，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综治各项措施的落实，维护社会稳定等。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202.55				
	财政拨款：202.55				
	其他：				
年度绩效目标	1、确保不发生“四重一大”案件； 2、做好应急处突、情报信息研判、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3、深化平安建设，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4、坚持问题导向，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5、扎实开展正风肃纪教育活动，全面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6、着力防范风险，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履职效能 (60分)	整体工作	总体工作完成率	年度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年度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反	≥95%

		重点工作		映部门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	
			牵头单位工作完成率	牵头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牵头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反映承接年度总体工作的各牵头单位工作完成情况	≥98%
			着力防控风险	全力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全力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长期性
			深化平安建设	强力开展打击刑事犯罪，保持对违法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长期性
			综治网格化建设	狠抓综治网格建设，建立“综治中心+网格+综治信息系统”的运行模式	效果显著
			开展正风肃纪教育活动	通过活动，使各种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作风明显改善，警容警貌焕然一新	≥2次
			驻村扶贫	根据要求和工作计划，做好驻村工作和学习工作	效果显著
			政法工作知晓率	根据工作计划，加大政法工作宣传	≥90%
			为群众办事	根据本单位实际工作情况，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全年累计计算	≥10
	管理效率 (30分)	预算管理	年度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反映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9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反映部门是否按规定内容、时限、方式公开预决算信息	完成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的完备性	反映部门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是否有比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	完整、规范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反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	≥9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反映部门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以及资产使用、处置是否规范。	完整、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部门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反映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95%	
		成本控制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92%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90%	
		满意度指	服务对	转变作风，更好地为服务群	根据工作计划，更好	≥98%

	<p>标 (10分)</p>	<p>象及利 益相关 方满意 度指标</p>	<p>众, 服务政法对象满意率</p>	<p>地服务群众, 政法对 象; 计算方法为满意 率= (满意对象数/总 人数) ×10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财政局 (公章) 年 月 日 </p>					

十二、省级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填报人及电话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取消以及涉及预算执行率、得分等情况的, 在此处以文字说明)			
总分			100
说明	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 本单位无省级重点专项, 故此表为空。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收入总预算202.5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2.5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2.72万元，主要原因是一人退休，业务费没有纳入预算。支出总预算202.5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2.5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8.11万元，社会保障核就业支出26.5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6.7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1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2.72万元，主要原因是一人退休，业务费没有纳入预算。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年，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收入预算202.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55万元，占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年，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支出预算202.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2.55万元，占10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年，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02.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2.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02.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8.11万

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0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16.75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1.19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112.72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一人退休， 业务费没有纳入预算。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55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02.55 万元， 项目支出 0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1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126.05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一人退休， 业务费没有纳入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5.06 万元， 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 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 16.7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4.83 万元， 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 公务员医疗补助纳入。

4、 住房保障支出 11.19 万元， 比上年增加 3.43 万元， 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 以及缴费比例由 9%上调到 1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 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2.55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67.33 万元， 公用经费 35.23 万元。

1、 基本工资 56.56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8.68 万元， 主要原因为职级晋升、 人员增加以及工资普调。

2、 津补贴 46.76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6.93 万元， 主要原因为职级晋升、 人员增加以及工资普调。

3、采暖补贴（在职）0.9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1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使用该预算科目。

4、奖金8.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2万元，主要原因是职级晋升、人员增加以及工资普调。

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7.2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41万元，主要原因为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变更。

6、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0万元，主要原因为在职人员增加一人。

7、大额医疗费用补助0.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5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使用该预算科目。

8、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4.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一人。

9、住房公积金11.1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3万元，主要原因为公积金基数变更以及在职人员增加一人。

10、办公费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58万元，主要原因是此项费用为在职人员公用经费中分配出来的办公费。

11、印刷费7.3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39万元，主要原因是此项费用在职人员公用经费中分配出来的印刷费。

12、邮电费0.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37万元，主要原因是此项费用在职人员公用经费中分配出来的邮电费，电话费网费今年单列。

13、电话通讯费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万元，主要

原因是上年度未使用该预算科目。

14、差旅费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1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15、一般维修费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使用该预算科目。

16、会议费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0万元，主要原因是此项费用在职人员公用经费中分配出来的会议费。

17、培训费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00万元，主要原因是此项费用在职人员公用经费中分配出来的培训费。

18、公务接待费0.4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19、工会经费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0万元，主要原因是业务增加。

20、其他交通费用11.3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9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职级晋升以及在职人员增加一人。

21、退休人员公用经费0.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0万元，主要原因为上年度未使用该预算科目。

22、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2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4.53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预算未将精神障碍以奖代补资金和见义勇为资金纳入预算。

23、退休工资8.51万元，与上年持平。

24、采暖补贴（退休）0.70万元，比上年增加0.7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使用该预算科目。

25、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0.04万元，比上年增加0.0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使用该预算科目。

26、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3.08万元，比上年增加3.08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使用该预算科目。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4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压缩公务接待。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安排0.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压缩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5.2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0.23万元，下降71.92%%。主要原因是预算中不含业务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共有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十三、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中共木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202.55万元，完成防控风险、平安建设、网格化建设等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保证工作的正确性、准确性和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制度的有效性和运转效率。

十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支出，包括行政单位离退休费、事业单位离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二、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包括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三、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反应单位购买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应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